证 明 样 例

兹有我单位 XXX(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), 于 XX年X月X日 至 XX年X月X日（或至今），被派遣至（赴） XX国XXX（市）或者XX地区（港澳台地区）XXX机构（学校、公司）工作（学习、进修），拟（已）于XX年X月回国（入境），在国（境）外期间未有反党、反社会主义制度言行，未有危害国家安全行为及政治性问题，未组织或参加邪教组织、有害功法组织或进行相关活动，未加入其他国家国籍或持有其他国家永久居留证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，现实表现良好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负责人（法人）姓名： 国（境）内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联系电话： XXXX年X月X日

附件：被证明人的《出入境记录》